

广元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广科协〔2022〕8号

广元市加强和推进“海智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元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申报广元市2022年海智基地工作站的 通 知

各县（区）人才办、科协，市级相关部门，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各企事业单位：

为充分发挥科协组织对外科技合作交流的优势，深入推进我市“海智计划”实施，根据《广元市加强和推进“海智计划”工作实施意见》（广委办函〔2017〕153号）要求，现就2022年广元海智基地工作站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单位

为推进“海智计划”实施，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所涉及的相关

企事业单位，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业科协等各类科协组织，产业园区（基地）、科技孵化园等各类创新创业载体，产业发展联盟等。

二、申报条件

1.具备一定的科研或生产能力，能为海智专家进站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保障（人员、经费、办公条件）；

2.有签约海智专家，组建了创新团队，具备较强的科研及产业发展科技支撑能力，每年服务次数不低于6次；

3.有签约合作项目，制定了三年或五年合作计划，明确每年要解决的科技问题或要达到的目标；

4.签约项目服务产业原则上为当地党委政府确定的优势主导产业或重点新兴产业；

5.合作前景广阔，推动科技进步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预期成效明显，能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6.提供的技术服务或签约项目不涉及知识产权纠纷。

三、申报流程

有关单位和组织可根据通知要求申报或推荐符合条件的主体申报，并填写《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四川（广元）基地工作站申请表》（见附件）。

四、申报时间及材料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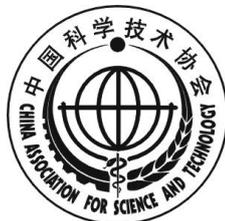
申报时间截止至2022年6月30日。申报材料电子版请发送至496963494@qq.com；纸质版邮寄到广元市科技服务中心，广

元市利州区莲花路 197 号(邮编：628017)。联系人：卫冬，联系电话：0839-3262322。

附件：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四川（广元）基地工作站申请表



附件 1



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四川（广元）基地

工作站申请表

（ 年度）

海智工作站名称	
申报单位	
申报时间	

广元市加强和推进“海智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填 表 说 明

一、工作站概述主要包括：

- 1.海智工作站情况简述；
2. 设立海智工作站的基础条件及优势；
- 3.开展科技、教育、文化合作项目及年度计划；
- 4 海智工作站预期目标。

二、表中“申报单位意见”栏，需负责人签字并盖公章。

三、请将附件材料合订在申请表后；纸质件一式三份连同电子版，报广元市海智办（广元市科技服务中心）。

四、该申请表正反面打印。

